

证券代码：400069

证券简称：吉恩 5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无需经有关部门批准。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2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00069	吉恩 5	2023 年 5 月 4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二)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三) 审议《听取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汇报 2022 年工作完成情况。独立董事还将在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四)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 2022 年度审计报告,编制 2022 年度财务决算。

(五)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七)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八) 审议《关于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九) 审议《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指定信息披露平台《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吉林中泽昊融集团有限公司、吉林中泽控股有限公司。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累积投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七，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出席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2. 委托他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证券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3. 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持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

照复印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4. 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应持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12 日 8：00-10：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王行龙、郭凯；联系电话：0432-65610887；传真：0432-65610887；地址：吉林省磐石市红旗岭镇红旗大街 54 号；邮政编码：132311。

(二) 会议费用：参加会议的股东住宿费和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0 日